

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2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并对公司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变更和调整。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上午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1、资产负债表项目：

（一）原列报项目“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别计入“应收票据”项目和“应收账款”项目；

（二）原列报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计入“应付票据”项目和“应付账款”项目。

2、利润表项目：

在利润表中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对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影响如下：

单位：元

影响报表科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12.31	2019.1.1	2018.12.31	2019.1.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48,431,104.39		448,631,968.74	
应收票据		8,163,108.00		8,163,108.00
应收账款		440,267,996.39		440,468,860.7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44,041,676.61		1,242,080,126.11	
应付票据		762,923,876.40		762,923,876.40
应付账款		481,117,800.21		479,156,249.71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认为本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依照调整后的会计政策所披露的会计信息更为科学合理，有利于真实、全面、客观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报告期经营结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